

醫學院第 83 次行政主管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5 年 01 月 06 日(星期三)上午 8 時

地點：醫學院四樓大會議室

主席：張俊彥院長

出席：如附簽到表人員

紀錄：顏秀琴

壹、頒發 104 學年度學生暑期研究獎

學生系所	學生姓名	老師系所	指導老師	組別	名次	頒發
醫學系	孫以凡	解剖所	吳佳慶	醫學科研組	1	老師：獎狀 學生：獎金 4000 與獎狀
醫學系	歐家羽	微免所	凌斌	醫學科研組	2	老師：獎狀 學生：獎金 2000 與獎狀
醫學系	謝亦婷	解剖所	吳佳慶	醫學科研組	3	老師：獎狀 學生：獎金 1000 與獎狀
物治系	楊心綸	物治系	洪菁霞	健康照護組	1	老師：獎狀 學生：獎金 4000 與獎狀
物治系	劉婕仔	物治系	洪菁霞	健康照護組	2	老師：獎狀 學生：獎金 2000 與獎狀
醫學系	王淳民	家醫科	吳至行	健康照護組	3	老師：獎狀 學生：獎金 1000 與獎狀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通過確認。

參、主席報告：

- 一、感謝吳至行老師對本院學生暑期研究獎項之貢獻，除須承擔審查工作外，又募資作為學生獎金，實為辛苦。
- 二、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提送申請科技部暑期研究生計畫經費。
- 三、恭喜本院高雅慧主任、莊偉哲主任及謝達斌老師等三名老師榮獲產學優良獎項。
- 四、請協助轉知所屬同仁，申請校內外獎項時請留意提交期限，若須院長本人簽章或推薦者，請務必提前送院長室辦理。趕在最後一天才送院辦，若剛好我公出或開會中，就會發生無謂的困擾。
- 五、為維護同仁升等申請的權益及審查品質，請務必配合院教評會議召開之作業期程提出申請，並事先規劃。
- 六、本院生醫卓群大樓興建案經校部會議討論結果，同意先行規劃，啟動技術服務評選相關作業，並同意本案捐贈收入免提撥 5% 之管理費，院辦已簽請校長指派人員成立籌建委員會，辦理規劃興建相關事宜，謝謝各位的幫忙，我們會繼續努力讓本大樓順利建造完成。

肆、醫學院副院長暨各分處報告、各系所學科主任報告、附設醫院報告

【附設醫院楊院長俊佑報告】

回應日前媒體報導成醫收入虧損乙事(詳如會中說明)，成醫財務狀況及營運績效很好，請大

家放心。

*張院長:據我了解，成醫自費項目之比例遠低於其他醫院，我們應善盡教學醫院的社會責任，不可以賺錢為目的。

【黃副院長金鼎報告】

- 一、補充說明並謝謝吳至行老師對學生暑期研究獎項目的付出，吳老師協助募集的資金已足夠未來 10 年使用。
- 二、新大樓興建進度報告：空間規劃小組以分工負責方式，參考建築業界專家意見及各單位前瞻 10 年後的教學與研究空間需求，規劃區隔各樓層功能。階段性任務完成後將公告交由建築師比圖，希望最快一年後可以動工。(細部規劃構思如會中報告)

【研究分處沈孟儒主任報告】

- 一、成大醫學院與義大醫院研究合作計畫案審核結果已公布，因今年申請案件數是去年的 2 倍；所以導致通過率大幅下降，這是申請踴躍的正常現象，請未獲通過者能理解。
- 二、今年科技部計畫申請案已送交出去，預期通過率會如往年約 41-42%。

【教務分處吳俊明主任報告】

- 一、系所評鑑已結束，接下來是追蹤考管作業，請系所落實自我改善意見並填寫，並於 2/19 前回傳院辦彙送校部。
- 二、有關本院「教學績效評分表」格式內容修正案，業依上次會議之意見修正，請各位參閱本次會議資料。

【國際分處彭貴春主任報告】

- 一、為因應國內少子化，有關國際生招生業務，請各位提供寶貴意見或策略，希望藉由一些作為提升報讀人數。
 - 二、查教育部菁英留學計畫平臺，網站上只有護理系國際生碩班及健照所博班之訊息，將請各系所重新填寫資料，院辦彙整後重新上傳更新。
- *張院長:印尼及泰國等地國際生市場很大，請各系所主管積極配合本案填報並更新招生訊息，集思招生策略以吸引更多學生報讀。

【學務分處謝式洲主任報告】

期末考將至，學生考試壓力大增，請各位主管及老師多留意學生狀況。

【總務分處郭立杰主任報告】

- 一、校部學務處來函，提醒 1/8 前辦理提送登革熱防疫敘獎事宜。
- 二、據校部交通安全委員會及交通大隊訊息，學校周圍因道路直寬車速快，所以交通案件非常多，約 400 多件/年，請各單位向學生多多宣導交通安全觀念。
- 三、近日醫學院小東校門口之違規照相攝影機，似有啟動密集照相取締中，請宣導所屬遵

守交通安全規則，紅燈不可逕行左轉以免受罰。

【護理系顏妙芬主任報告】

1/26(二)18:00 護理系主辦 Asian Congress in Nursing Education (ACiNE)開幕典禮，地點:本院成杏廳，特邀請大家踴躍參加，共襄盛舉。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醫學院教務分處

案由：擬訂定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校外及臨床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」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配合教育部函示辦理，案經本院 104 年 11 月 25 日臨床及校外實習委員會審議通過，詳如要點草案(詳如議程 [附件 1](#)，p. 2~3)。

擬辦：續提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，報校核備後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:無。

柒、散會:上午 9 時 10 分。